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传闻情况

5月12日在新浪博客上登出了一篇有关于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将被美国一家企业收购重组的传闻。内容如下：“5月25日起，吉林化纤连续停牌，与美国 Coskata 公司董事长 William Roe 先生一行洽谈，签署关于 Coskata 公司向吉林化纤注资 2 亿美金，建设 Coskata 公司在全球首个最大的合资控股纤维素乙醇生产基地。”

二、澄清说明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为投资者的投资决策提供必要的判断信息，本公司按照有关法规规定，特对上述事项进行澄清：

- 1、前述传闻不实，公司未与其他方协商股权转让、向公司进行重大资产注入和整体上市安排等事宜，公司及控股股东均未以重组或其他任何方式与传闻公司或其他公司进行接触洽谈。
- 2、公司一直主营粘胶长丝及短丝的生产和销售，没有生产过纤维素乙醇，所以公司不会与生产纤维素乙醇企业进行重组。
- 3、经自查，公司和控股股东目前没有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信息。
- 4、公司及控股股东承诺，自公告之日起，未来 3 个月内不就重大资产重组、非公开发行及股权转让等事项进行商议和筹划。

三、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经公司以书面方式向控股股东吉林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函证，其回复确认到目前为止不存在已经发生、预计将要发生重大重组的事项，亦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

2、根据现在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公司预计 2009 年半年度将出现亏损，具体公司将在 2009 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

四、必要的提示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对于其他个别媒体和网络的报道，敬请投资者理智甄别判断。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5 月 13 日